

区七届人大
二次会议文件（5）

梅州市梅江区 2011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2 年 3 月 14 日在梅州市梅江区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梅江区政协副主席、梅江区财政局局长 丘孝东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梅州市梅江区 201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2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1 年，我区财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全年预算任务，加强财源建设，强化税费征管，扩大收入规模，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保民生保重点，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财政收入迈上了新台阶，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3.28 亿元，突破了 3

亿元大关，财政总收入达到 8.47 亿元，突破了 8 亿元大关，为“全力优化发展，建设幸福梅江”提供坚强的财政保障。

（一）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1 年区级财政收入完成 32789 万元，为年度预算 31589 万元的 103.8%，比上年增收 6421 万元，增长 24.3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2789 万元，为年度预算 31520 万元的 104.03%，比上年增收 6421 万元，增长 24.35%；基金收入由于市区利益共同体财政管理体制实施方案未明确分成，故没有收入。

2011 年区级财政支出完成 81511 万元，为年度预算（本级安排数加上级追加数，下同）81606 万元的 99.88%，比上年增支 19445 万元，增长 31.3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9535 万元，为年度预算 79561 万元的 99.97%，比上年增支 18104 万元，增长 29.47%；基金支出完成 1976 万元，比上年增支 1340 万元，增长 211.02%。

2011 年我区财政总收入 84716 万元，其中区级财政收入 32789 万元，税收返还 5259 万元，定额补助收入 39 万元，专款和一次性补助收入 32188 万元，专项拨款补助 14090 万元，上年批复决算补助 257 万元，上年结余 94 万元。全年完成财政总支出 84612 万元，其中区级财政支出 81511 万元，上解支出 3101 万元。财政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104 万元。

（二）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一年来，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1、主动服务经济发展，财源培植实现新拓展。一是通过多

渠道筹资核拨 4.2 亿元，大力支持做好江北宜居城乡、梅大高速公路、梅县机场扩建等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工作，确保宜居城乡建设，促进市区经济发展。**二是**筹集拨付 1561 万元，全力支持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引进大项目（企业）落户市区、进驻广梅产业转移园，推动城市经济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三是**筹集拨付 955 万元，充分运用以奖代补、贷款贴息、研发资助等手段，支持重点企业做好上市筹备工作，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发展、技术创新、品牌创建、市场开拓，促进现有企业优化升级。**四是**筹集拨付 417 万元，支持旅游景区和重点道路的绿道建设，促进宜居城乡建设和旅游业发展。**五是**筹集拨付 424 万元，对城市出租车、农村渡轮经营者给予油价补贴，促进城乡道路客运健康发展。**六是**认真落实家电、摩托车下乡及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及时兑付财政补贴资金 1568 万元，带动销售额达 1.65 亿元，促进城乡居民消费增长。

2、大力抓好收入聚集，财政收入实现新突破。为有效应对房地产调控政策等减收因素所带来的困难，确保财税收入稳定快速增长，我们认真落实各项增收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镇级财税考核办法，充分调动各镇（街道）抓财税收入和经济发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二是**认真落实自主创新、以奖代补等激励机制，促进企业发展和税收增收；**三是**加强市、区财税部门的联动协作，强化收入分析监测，及时研究解决征管中的存在问题，大力清欠堵漏，挖掘增收潜力，确保应收尽收；**四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对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非税收

入全额纳入预算管理，并加大国有资产处置工作力度，增大财政收入。全年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3.28 亿元，同比增长 24.35%，突破了 3 亿元大关，为实现“十二五”发展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3、全力做好请款工作，财力保障实现新提升。为提高财政保障水平，确保重点支出资金需要，我们全力做好请款工作，深入研究上级收入分配体制政策，加强对上联系、沟通、汇报，及时了解上级财政的政策、项目、资金等信息，选准请款项目，大力争取，取得了重大突破，获得省财政每年安排的特殊困难市辖区奖补、财政供养教师人数转移支付、财政体制改革基数返还三项新增固定补助共 4078 万元，全年取得了各类补助 4.65 亿元，比上年增加 1.36 亿元，增长 41.4%，使财政收支规模迅速扩大，总收入、总支出分别达到 8.47 亿元、8.46 亿元，有力地促进了预算平衡和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

4、着力保障民生投入，群众福祉实现新增进。坚持“小财政办大民生”，集中财力落实好省政府、区政府十件实事、提高社会保障补助水平等事涉民生的工作，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支持教科文事业加快发展。大力支持学校校舍安全建设，提高中小学校公用经费，落实困难家庭子女就学生活补助，巩固和提升教育创强成果。积极支持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发展客家文化产业，推动文体公益事业发展。全年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共支出 25044 万元，同比增长 35.39%。**二是**促进社保事业快速发展。支持做好扩大和稳定就业工作，推进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扩大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及时发放低收入群体临

时价格补贴和优抚对象、军队退役人员生活补助，提高“五保户”、残疾人等特困群体救助救济水平。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31万元，其中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最低生活保障、就业保障、抚恤支出4536万元，同比增长57%。**三是**推进公共卫生医疗体系建设。继续支持“创卫”工作，实现创建目标。全力支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加强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待遇，提高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城乡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基本实现全民医保。全年医疗卫生支出10042万元，其中用于医疗保障支出6314万元，同比增长75.54%。**四是**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大力支持全区扶贫开发“双到”工作、周溪河堤防护岸工程、长沙饮水安全工程、新农村示范点、农田水利设施、农村垃圾中转站建设，认真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全年农林水事务支出8475万元，同比增长47.39%。

5、深入推进财政改革，理财水平实现新提高。在部门预算改革方面，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程序，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切实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管机制，提高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均衡性。在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方面，加强国库动态监控系统建设，对预算单位通过国库支付系统办理的每一笔支出业务进行实时监控，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全面开展财政专户清理整顿工作，规范财政专户的管理，增强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在政府采购改革方面，全面开展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检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流程，强化采购监督

管理联动机制，保证采购过程竞争的充分性和公平性，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金额 1589 万元，节约资金 214 万元。在财政监督方面，扩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范围，严把国有资产处置关，扎实推进“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加大对社会保障、经济建设、政策补贴等专项资金监督，强化对教育收费、财政票据、会计信息质量等收支活动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2011 年我区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明显的成绩，但财政运行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制约和影响财政收入的政策性减收因素多，继续保持财政收入的快速增收难度较大；财政增支因素和刚性支出随经济社会的发展不断增加，收支矛盾突出，资金调度紧张，财政平衡的压力加大。对于这些问题和困难，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应对，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12 年预算收支草案

2012 年我区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全面贯彻落实区委七届二次全会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不断壮大财政实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强化财政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建设“首善之区、幸福梅江”提供财力保障。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按照 2012 年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级财政收入预算拟安排 39415 万元，其中：一般预算收入 393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6558 万元，增长 20%；基金预算收入 69 万元。

2012年区级财政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各项补助收入、上年结余收入，区级可安排财力为61838万元，加上调入资金5164万元，财政总收入67002万元。2012年区级财政支出预算相应安排67002万元（不含省、市追加，下同），其中一般预算支出63309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数增支9811万元，增长18.34%；基金支出69万元；上解支出3624万元。

2012年财政一般预算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

（一）一般公共服务7664.9万元，比上年增支1330.9万元，增长21.01%。主要是提高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津贴补贴标准。

（二）公共安全1523.1万元，比上年增支141.1万元，增长10.21%。

（三）教育21071.9万元，比上年增支3298.7万元，增长18.56%。主要是提高教师津贴补贴标准。

（四）科学技术58.9万元，比上年增支0.1万元，增长0.17%。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391.1万元，比上年增支35.1万元，增长9.8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15048.9万元，比上年增支2852.2万元，增长23.39%。主要是提高离退休人员津贴补贴标准，提高抚恤、社会福利、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标准。

（七）医疗卫生3399.9万元，比上年增支1066.2万元，增长45.69%。主要是提高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以及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增大投入。

（八）节能环保251.2万元，比上年增支53万元，增长26.74%。

主要是增加污染防治经费支出。

（九）城乡社区事务 739.3 万元，比上年增支 75.3 万元，增长 11.34%。

（十）农林水事务 1827.8 万元，比上年增支 102.2 万元，增长 5.92%。

（十一）交通运输 255.8 万元，比上年增支 32.2 万元，增长 14.4%。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4.7 万元，比上年增支 33.7 万元，增长 12.44%。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155.8 万元，比上年增支 0.5 万元，增长 0.32%。

（十四）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10 万元，比上年增支 0.1 万元，增长 1.01%。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395.6 万元，比上年增支 9.9 万元，增长 2.57%。

（十六）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6.7 万元。是地方政府债券到期偿还本金和利息支出。

（十七）其他支出 10153.4 万元，比上年增支 723.2 万元，增长 7.67%。主要增加是预留其他事业单位绩效工资。

基金支出 69 万元。是文化建设事业费支出。

上解支出 3624 万元。主要是上划税收征收经费、公安系统经费和援疆援藏经费支出。

按上述安排，在确保调入资金落实的情况下，收支相抵基本

持平。

三、2012年财政工作计划要点

2012年我区财政形势预计将随市区经济的加速发展而继续稳定向好，但也面临不少减收增支因素。**收入方面**，去年以来，受欧债危机、人民币汇率振动、房地产调控政策、结构性减税政策等减收因素的影响，加上工业、投资、外贸出口、企业利润等主要经济指标逐步回落，要继续保持财税收入快速增长难度很大。**支出方面**，落实区政府十件民生实事，提高津贴补贴标准，实施其他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提高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保障“三农”、教育、医疗卫生、社保就业等重点支出，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推进市区重点项目建设，都需要财政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财政支出刚性强、压力大，实现预算收支平衡任务艰巨。因此，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区委七届二次全会精神，坚定做好财政工作的信心和决心，力争财政收入规模实现更大突破，更好地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发展。

（一）积极筹集资金，培植壮大财源经济。一是按照市、区“项目建设年”的要求，多渠道筹集资金，全力以赴支持市、区重点项目建设，促进宜居宜业和城市经济快速发展。二是牢固树立“招大商、选优商”的理念，千方百计筹集资金支持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引进大项目、大企业带动产业集群发展，不断增强经济财政发展后劲。三是紧跟省、市支持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精心谋划项目，及时沟通申报，争取上级财政在政策和资金方面给予倾斜，筹集更多资金促进经济项目发展。四是采取政策引导

和统筹、安排、设立财政专项资金等手段，支持中小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支持重点企业争取早日上市，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五是**多方筹集资金，支持创建名镇名村和造林绿化，推进重点流域环境整治和节能减排工作，大力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六是**继续做好家电下乡补贴资金兑付工作，扩大城乡居民消费需求。

（二）强化组织收入，扩大财政收入规模。一是全力抓好税费征管。主动适应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税收政策调整，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认真分析研究经济形势和收入形势，完善组织收入工作考核机制，调动镇（街）抓收入的积极性。健全财税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收入分析预测，增强收入组织工作的预见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及时解决税费征管中存在的问题。依法规范税收收入征管和非税收入征缴，堵塞收入漏洞，深挖增收潜力，加强“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税费收入应收尽收，力争全年一般预算收入突破4亿大关。二是全力做好请款工作。坚持“有机会要抓住，没机会要创造机会”的工作思路，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了解掌握上级财政在各个阶段、各项专项工作的资金安排意向，选准请款项目，大力争取困难补助资金、经济项目资金和社保、农业、教育、医疗卫生等民生项目的追加指标，确保各类补助收入实现新的突破，扩大财政收入总量，提高财政保障水平。

（三）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民生项目投入。继续坚持小财政办好大民生，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确

保民生项目支出需要，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一是认真落实各项支农惠农补贴政策，支持农村饮水安全、农田水利、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推进扶贫开发“双到”工作和农业产业化发展，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增加农民收入。二是继续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支持中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建设，提高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城乡居民医疗救助水平，提高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三是认真落实促进就业和再就业的财税政策，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企业退休人员养老保险资金投入，解决好城乡困难群众、重点优抚对象的社会保障问题，进一步完善社会福利体系。四是认真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扶困助学机制，提升教育师资水平，推动城乡教育、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均衡协调发展。五是积极筹集资金，落实区政府承诺的十件民生实事，支持文化、体育、科技、环境保护、公共安全、社会管理等社会事业建设，让人民群众享受到更多发展成果，促进幸福梅江建设。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监管水平。一是继续深化预算制度改革，探索实施绩效评价与预算编制相结合的管理机制。二是积极做好公务卡前期改革工作，完善国库支付运行机制，扩大国库集中支付范围。三是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提高政府采购服务水平。四是健全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五是加强对财政资金的分配、调度、拨付及使用等各环节监管，加大对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跟踪检查力度，确保财政

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六是开展镇（乡）财政和村级财务管理方式改革，健全基层政权财力保障机制，规范镇（乡）财政收支行为，加强村级财务管理，提高镇（乡）财政和村级财务管理水平。七是稳步推进预算公开，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审计和社会监督，努力打造阳光财政。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任务艰巨。我们决心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开拓进取、扎实工作，圆满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建设“首善之区、幸福梅江”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秘书处

2012年3月13日印发

（共印 630 份）